

## 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包公案－百家公案 第九十六回 賭錢論注祿判官

斷云：致使鄭強來地府，判將丘旺夙冤愆。

井中枯骨因瞑目，雪洗方消復見天。

傳說包拯守開封府時，東京城內有個賭錢人，姓丘名旺，年二十五，家道消乏，貧窮徹骨，至於衣不蓋形，食不充口，忍饑受凍，日夕只怨注祿判官全不注祿與我，致有此貧難。一日被眾人打弄云：「今有包相公，清鏡如水，日判陽情，夜判陰事，迫人便到，追鬼即來，何不去論這注祿判官？」丘旺依其說，即將紙一幅，寫成狀子，入府衙訴論：「注祿判官不與我注祿，以致饑寒無靠，乞相公差人迫理。」拯大怒，便道：「這漢子莫是心狂發顛？」令左右亂棒打出。旺但伏地不起，只得准他狀子，令在外伺候。丘旺既出，拯問：「今日是哪個值堂？」鄭強進前稟道：「今日是小人值堂。」拯吩咐云：「與你現錢一百貫省安家下，明日來領文引迫人。」鄭強領諾。

次日鄭強去請文，強見名字是追注祿判官，鄭強告相公：「不敢承受，乞差別人去。」拯發怒云：「你請了官錢，卻不去迫人，故來推托。若不去，大棒責你。」鄭強又復相公：「這注祿判官是陰司之人，如何可迫？」拯遂教他云：「你歸家將白紙錢燒送土地，然後用麻索一條，禱祝自係，待氣未絕卻解下，妻兒不得哭，魂魄必入陰司，即可見注祿判官。」鄭強沒奈何，遂如其言，回轉家中，與妻阿黃商議其事。妻云：「包相公所命，想是無事，只得依其行便了。」鄭強囑咐妻畢，燒卻紙錢與土地已了，取一條麻繩於密室自縊而死。其妻即便解下，用被緊包住，待等醒來。有詩云：丘旺狂為自不才，卻將誣狀訴清台。

當時不是包公計，誰救鄭強目下災？

果然鄭強魂魄到閻王殿前，見牛頭夜叉，鄭強即聲喏。夜叉問：「是何人？」鄭強稱：「是東京開封府包待制衙裡公人，陽間有人論注祿判官，特差我來拘攝。」鬼使聞知，即便報復。

注祿判官出廳見強，強一一說及陽間丘旺告狀事因。判官道：「非干我事，自是天曹官注他福祿，我只管陰司生死文簿。他是前生謀了一個客人，姓周名十一千貫錢本，見存文簿分明，說丘旺姓李名三十，身死再托化生在乞兒家，姓丘名旺，而今現世受此罪業。你急回陽間，我明日巳時自出陰間對理公事。」

道罷後，遂令一鬼使送之而回。良久，強忽醒人事。黃氏忙用滾湯與飲，強便平復如初，乃將見注祿判官之事一一與阿黃說知。妻甚喜。次日鄭強遂入衙告云：「小人領公文往陰府見判官，道明日巳時定來對理此事。」拯笑云：「此的不虛。」令強在府外伺候。

次日巳時，拯正在廳堂判事，忽然陰風蕩起，飛砂走石，有數個鬼使擁簇判官來到。強即忙通復：「判官已到。」拯聞得，慌忙迎接入衙中。相見禮畢，茶湯罷後，判官說及事因：「丘旺原在西京河南府開客店，害了一個客人，埋在店西枯井內，陰司自有文簿分明，故現世受此罪孽，非干判官不與注祿。」

若是不來證明判官得知，彼將常怨我矣。」道罷後，即辭拯而去。

忽一陣黑風起處，俄然不見堂上書吏。見者無不驚異。拯便喚上丘旺，枷下獄根勘前謀殺人因。遂差人押丘旺去西京河南府，會問父老五十年前事。果有李三十在大巷內開客店，因死了一個客人，後走去不知下落。差人將言回覆，包以再著公人去店後枯井內撈看，果有一堆骷骨。公吏取得骷骨，再押回府衙根勘。丘旺抵賴不得，一一招成案卷，遂將丘旺綁死。